附件2

陕西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市场化选聘

应聘人员近亲回避承诺书

按照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有关要求，需对应聘人员以下亲属关系类型进行排查确认：

一、关系类型

1.夫妻关系；

2.直系血亲：指生育自己和自己所生育的上下各三代亲属。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以及由法律确认其具有与自然血亲同等权利义务的亲属，如养父母和养子女、继父母与继子女；

3.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指同源于祖父母，外祖父母的三代以内，除父母以外，与自己有间接血亲关系的亲属。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

4.近姻亲:指以婚姻关系为中介而产生的亲属关系，主要指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二、登记情况

本人存在上述亲属关系人员目前就职于集团总部和陕西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请在相应选项画“√”）：是（）/否（）

如勾选“是”，请在下表填写相关亲属信息。

|  |  |  |
| --- | --- | --- |
| 亲属姓名 | 关系类型 | 现任职务 |
|  |  |  |
|  |  |  |
|  |  |  |

三、应聘者本人承诺

本人谨在此郑重承诺：上述登记事项均属实，不存在欺骗、隐瞒亲属关系的情况。如有不实，本人愿被取消应聘资格并承担一切责任。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